普宁市南径镇青洋畔码头环境整治工程预算编制服务需求书

	类别	具体内容
1	名称	普宁市南径镇青洋畔码头环境整治工程预算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普宁市南径镇人民政府 地址：普宁市南径镇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 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具有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咨询单位。 3.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服务内容：负责普宁市南径镇青洋畔码头环境整治工程进行预算编制，并出具正式的成果报告。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服务要求：中选单位所派人员必须熟悉专业性，具备本项目的预算管理能力；如中选单位所派人员的业务能力、工作态度不能满足要求，选取人有权要求单位更换人员。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地点：普宁市南径镇人民政府。 2. 方式：确定中选企业后，10 个工作日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签订咨询服务合同后随即开展相关工作，最终出具正式成果。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0%～20%。 3. 计价标准：本项目服务费用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最终以项目审定价为准，服务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根据相关规定计算。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直至完成服务。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9	结算方式	待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
10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1	补充合同和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

	解决争议方式	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2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